

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5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獲選國家代表隊選手 調訓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長期培訓期間課業輔導專任行政助理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運動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獲選國家代表隊選手調訓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課業輔導實施計畫。
- 二、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5 年 3 月 13 日心教字第 1150002726 號。
- 三、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 5 月 19 日高市教健字第 11533159900 號。

貳、類別名額：專任助理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參、資格條件

-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28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 二、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歷（凡持國外學歷證件者，應另附中文翻譯本及駐外單位驗證證明）。
- 三、本案專任助理因需協助教學行政與學生事務工作，須具備公立學校或教育部門服務經驗 2 年以上，並請檢具服務證明書，資格不符者請勿報名。
- 四、具備基本電腦文書能力（word、excel、powerpoint 等），並熟悉 Google 協作平台操作及 108 課綱內容。
- 五、品德操守良好，具服務熱忱及溝通協調能力。
- 六、具相關研究計畫或活動規劃、執行、檢核經驗者為佳。

肆、待遇：月支薪額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計畫行政組員工作酬金表，並依相關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勞工退休金提撥及年終獎金。

伍、僱用期間

- 一、自實際到職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
- 二、若僱用原因消失、期限屆滿或補助款未核撥、不足或停止時，應即無條件解僱，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
- 三、本案為定期契約，未獲進用無需給付資遣費，且不得改列他項經費繼續僱用。
- 四、僱用期滿之續僱視後續經費核定情形及工作表現。另僱用原因消失，應即無條件解僱，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

陸、以國訓中心及學校行政事務之工作為主。

一、學生課業輔導業務

- (一)協助課業輔導計畫之執行與推動。
- (二)協助學生課程安排、課表管理及課業輔導相關行政作業。
- (三)協助學生學習成效追蹤、資料彙整與成果建檔。
- (四)協助學生請假、補課及學習歷程相關作業。

二、計畫執行與管考業務

- (一)辦理課業輔導計畫各項會議、研習及成果發表活動。
- (二)協助計畫資料蒐集、統計分析及成果報告撰寫。
- (三)辦理計畫相關經費核銷、採購及行政庶務工作。
- (四)配合教育部、教育局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辦理各項訪視及資料填報。

三、學生學習與升學輔導業務

- (一)協助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及管理。
- (二)協助學生升學輔導、課程諮詢及選課相關行政工作。
- (三)協助辦理學習成果展現及相關競賽活動。

四、行政支援業務

- (一)協助教務處各項行政業務推動。
- (二)協助辦理校內外相關會議及活動。
- (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五、配合計畫執行及學校重大活動需要，得於下班時間或例假日支援相關業務，並依規定辦理補休。

柒、工作地點：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高雄市左營區海功路 55 號）。

捌、公告期間及地點：自 115 年 6 月 24 日(三)至 115 年 6 月 27 日(六)止，公告於本校首頁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

玖、報名時間、地點及聯絡方式：

一、報名時間：115 年 6 月 29 日(一)下午 1：00 至下午 4：00。

二、報名地點及聯絡方式：

- (一)學校地址：高雄市左營區海功路 55 號。
- (二)報名單位：本校仁愛樓二樓教務處。
- (三)聯絡方式：07-5822010 轉 111。

壹拾、報名方式：一律採現場報名，報名時須檢附下列表件：

- 一、報名表（請填妥並簽名，及黏貼最近三個月內脫帽半身照片 2 吋 1 張，附件 1）。
- 二、國民身分證影本（正反面），男性如役畢或免役請另附退伍令或免役證明。
- 三、學士（含）以上學歷證件影本。
- 四、曾於學校或行政機關服務之工作經驗證明。
- 五、切結書(附件 2)。
- 六、特殊身分證明文件(例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等，無則免附)。

壹拾壹、本次甄選若符合報名資格之人數過多，將擇優甄試。參加甄試名單，於 115 年 6 月 30 日

(二)中午 12:00 前公告於本校網站，請報名人員逕行上網查詢。

壹拾貳、面試時間：115 年 6 月 30 日(二)下午 02:00 起。

- 一、面試報到時間及地點：請應試人員攜帶國民身分證，於面試當日下午 2:00 前至本校仁愛樓二樓教務處完成報到；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面試資格。
- 二、應試人員報到後，請依工作人員指示及面試順序參加面試。

壹拾參、錄取及備取人員名單將於面試完成後於 115 年 6 月 30 日(二)下午 6：00 後於本校網站公告，並電話通知錄取人員。

壹拾肆、錄取人員於 115 年 7 月 1 日(三)上午 9:00 至上午 11:00，親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逾時以棄權論，並由備取人員中依序遞補，當事人不得異議。

壹拾伍、其他事項：

- 一、甄選錄取人員工作內容及其他相關約定，依契約書內容為主。
- 二、錄取人員請於公告錄取後 1 週內繳交公立醫院或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體檢合格證明 1 份(含胸部 X 光檢查)及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請自行向警察機關申請，發證日期限於 115 年 6 月以後）。
- 三、應徵人員所附證件如有不實者，取消錄取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
- 四、如有其他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並隨時於本校網站補充。
- 五、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致上述甄選日程須作變更時，於本校網站公告。

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5 年度專案行政助理甄選報名表

計畫名稱	運動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獲選國家代表隊選手調訓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課業輔導實施計畫		甄選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請黏貼最近三個月內脫帽半身照片 2 吋 1 張
身分證號			婚姻狀況	☐ 已婚 ☐ 未婚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心障礙	☐ 是 ☐ 否		
兵 役	☐ 役畢 ☐ 未役 ☐ 免役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連絡地址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學歷 (大學以上)					
階段	學校名稱	科系名稱	修業起迄年月		
大學					
碩士					
工作經歷					
服務單位	職稱	工作內容	起迄年月		
簡要自述 (含專長、績優事蹟，若不足可另紙繕寫)					
檢附證件 ☐ 1. 甄選報名表 (含簡要自述) ☐ 2.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4. 其他 (工作經歷證明文件、相關證照…等) ☐ 5. 切結書 ☐ 6. 特殊身分證明文件 (例如原住民、身心障礙者…等，無則免附) ☐ 7. 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 (男性)					
本人簽章	(本人於本表所填資料及所檢附證件均確實無誤，無虛偽、偽造或變造情事，違者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並自負相關刑事責任)		審查結果	(由主辦單位填寫) ☐ 合格 ☐ 不合格	

切 結 書

本人參加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5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獲選國家代表隊選手調訓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長期培訓期間課業輔導專任行政助理甄選，願擔保絕無下列之情事：

1. 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28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2. 若錄取未依貴校規定期限內繳交醫院體檢表(含胸部X光檢查)。
3. 若錄取未依僱用契約書僱用日期到職者。

如經查實符合上列情事者，本人願無異議取消錄用資格，並放棄先訴抗辯權。

此致

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具結人(簽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